

>>> 你问我答



“一如你所说，‘我在前面放慢脚步，他拼了命却仍然追不上。’在你的心目中，人文层面就是比经济层面要来得高尚一点，我觉得呢，你是看书看多了，脑子里可以养鱼。”

开刀问斩伪清高

朴尔敏，你好！

我们认识三年了，婚期已定，我却总不能获得那种发自内心的单纯快乐。

他之前没谈过恋爱，认定了我，宠我；但我并不喜欢他这类人，是一种市侩，对别人不够真诚（除了对我）。开始他并没有说要我做他女朋友之类的话，只是总去我学校，我回家了又约我吃饭、唱歌。我不喜欢KTV的喧嚣，心灵得不到安宁。但随着时日长久，说不清什么时候，我们已经成为男女朋友了，继而见家长、谈婚论嫁，感觉像一场梦。他能毫不犹豫地说爱我，但我却不是话由心出，仿佛多么不情愿似的。

见过他的朋友都说他不适合我。长相是一点，最重要的性格。我好静，喜欢书法、音乐、文学、哲学，他说我看的那些书都是没有用的，说我天天看书是折磨他，觉得经济类的书才有用。记得《半边天》的主持人张越说过一句话，书买不了房子，换不了钱，但能给你插上翅膀，那么，飞禽和走兽是不同的。可惜他不这么认为。

还为日记吵过架，就与列夫·托尔斯泰的情形相同。我觉得是私人花园，他觉得我是有所隐瞒，经过吵架和沟通，他早就不看了，可我也没有先前那样写东西的感觉了。

我曾两次提出分手，我想我是个自私的人，舍不得有个男人对我如此的好，其中一次爸爸跟我谈了一整晚，结论是他85%是个适合和我结婚的人。我并不是对父母唯命是从，但当时也觉得父亲说得有道理，所以一直到现在。

也遇到过特别默契相知的，却因种种原因没能在一起。现在并不怀念谁，但我不想自欺欺人。总解不开这个结：要花很多时间来培养很多东西，为什么不直接找一个更懂我的人？但即使找到一个更懂我的人，能像他这般对我吗？

一句话，我贪恋他的好，但精神上沟通又感觉无奈，我自私地享受着他的好，脑海里还犹豫着是否应该离开他。他问我是什么力量跟了他三年，我无语，自问，唯一的答案还是他对我好。有时候也想，他以后万一对我不好怎么办？想过，但是并不害怕。又想，如果他现在离开我，我的心痛是习惯还是爱？

他现在改变了很多，偶尔陪我去书店接受煎熬，如我陪他去KTV一样。我在前面放慢脚步，他拼了命却仍然追不上。我等待得无望，他追得有些绝望。

Sunday

Sunday：

有个在当今某圈颇有建树的熟人，说起15年前在南京摆地摊的往事。说那时候脸皮薄，喜欢把一本书带着，远远地看见人过来便拿书遮住脸，或者装模作样地假装看书。后来时间长了，脸皮练得油光光，关键是明白了一点：在现实面前，书确实不能当饭吃。基本上人在年轻时候都曾竭力追求某些精神层面的东西，他说这话的时候有些百感交集，让人联想到那些下午，闹市区的天桥上，一个男人的书本里夹着秋天，书页哗哗作响。他的内心一定不只是饥肠辘辘的声音，还有骨子里的嘶喊：就算摆地摊，也是秦琼卖马！

如果简单地说你是婚前恐惧症，我觉得误会你了，估计你骨子里也在嘶喊：小女子是文化人，比那些世俗之人高出一截！一如你所说，“我在前面放慢脚步，他拼了命却仍然追不上。”在你的心目中，人文层面就是比经济层面要来得高尚一点，我觉得呢，你是看书看多了，脑子里可以养鱼。人都是平等的，喜好和观点是自由的，过去我们讲下里巴人和阳春白雪可以同辉，现在对财经人士你还戴着有色眼镜，“俗”原本没有贬义性，是历史偏见赋予了文艺审美的道德贬义，才让你们自鸣得意起来。

有天我听南艺一个女孩在弹蔡邕的《琴操》，聊到“鲁女忧葵，倚柱长叹”的句子，就和她闲聊个中之意。其实这句话讲的是先秦时代鲁国有个叫漆室女的女子，老大不小了没嫁出去，成天长吁短叹，邻居们以为她思春，她却说是“忧国伤人”，结果拿根绳子在茅厕边上吊了。自杀前还写了一篇《处女吟》：“菁菁茂木，隐独荣兮。厥道不同，善恶并兮。”读起来有点拗口，大概意思就是拿女贞木比喻自己，小

女子不跟你们同流合污。弹琴的女孩一脸惘然，说，她忧国就忧国呗，没必要自杀吧。我突然觉得作为女孩，像她这样简单也没什么不好。

自以为高人一等，不跟你同流合污，这是伪清高者的普遍演技。书读得多不是坏事，坏就坏在读多了却食古不化。我同意你所说的张越的“翅膀论”和托尔斯泰的“花园论”，我也同意你对人文和精神层面的一切理解，但是我不同意你对世俗学问的鄙夷。你心目中他的市侩，其实正是现实生活中的一种处世方式。你贪恋着他好，虽然对他的人文修养比较失望，以至于把婚期也定了，这就是市侩。至于你的犹疑不决，只是你心有不甘而已。其实说白了，你就是一个伪清高的小资，编织着出世的脱俗梦想，又贪恋着入世的人间烟火。此为大俗也！必须开刀问斩。

话说回来，你这样的女孩还是很受欢迎的，有一定的文化修养，谈吐也不俗（据说文艺气质是女人最好的化妆品）。别看他说你天天看书是折磨他，没准他正在臭美呢。这就是他的胸怀，而不像伪清高者那么心胸狭隘。你的不满是真的不满，他的不满是含娇带嗔的。相信你父亲的眼光吧，千万不要鄙视他的市侩。这一次，请原谅我没有如你所愿怂恿你“为爱痴狂”，我也觉得他很适合你。

人的两个极端，一是自卑，二是自傲。你不用觉得自己不如别人，但也别认为你比别人高尚多少。都要吃五谷生病，谁都不比谁高雅。给你的建议是：可以保持自己的精神洁癖，但是一定也要尊重他的入世情怀。只要放下了伪清高的架子，我看好的你们的婚姻。敬你们一杯酒，好好过，别拧巴。

朴尔敏

你有情感问题想跟朴尔敏交流，来信默认为同意发表。

邮箱 pom@my1912.com



漫画 付业兴

此情之意，贵不可言

看到朋友的微博上讲过这么一个女孩：“F姑娘被一个特有钱的男孩子追求，他听见她跟朋友们聊化妆品，说阿玛尼的粉底特别好用，只可惜太贵了，舍不得买。男孩去买了全套的回来送给她，她喜欢得不得了，看了又看，但最终没有收下。我问她为什么不要？女孩说：开始用了好的，就换不了差的了。今后就没有底气好好爱没钱的男孩子了。”

我突然间挺为这样一个善良得有点天真的姑娘感动，我清楚讨论什么幸福和金钱如何转化向来都是胡扯，类似杜十娘那种对待爱情的执着极端到泄愤时能把毕生积蓄怒沉江底，还要投江自杀的人更是矫情到病态，完全不可取，更不真实。但像现实中这样的一个温婉可人的姑娘，她知道自己该选择什么样的爱情，懂得撇开虚荣和幻想，理智地去计算幸福的成本到底应该是怎样的，世间着实难得，遇到这样的女孩，就娶了她吧。

贵不贵是个生活中最有必要去思考的问题，这不仅仅限于你算计京城三环边儿上四万一平米的楼盘是否物有所值，或者对比水产市场里面相邻两个摊位上的鲈鱼哪个更便宜。我承认爱情不是商品，用成本来衡量到底值得不值得难免太不风花雪月，甚至

显得有些媚俗可耻，但你得到的爱情贵不贵，或者你给别人的爱情贵不贵，这在每个人心中恐怕多少也总会有个底线。没有人付出会永远不求回报，反过来你得明白，也没有人的付出从来都不值得去被感恩。

网上从来都不缺少乐于晒甜蜜、晒幸福的女孩子，但其中大部分只擅长靠频繁张贴男友送来的Chanel凉鞋和新款iPhone手机，抑或在高档西餐厅里面举着红酒挤眉弄眼的照片来表达。我始终认为爱情之所以被称作奢侈品，是因为谈到恋爱的成本，不少人的感受是在物质上不可胜数，在精神上难以统计，总体核算下来入不敷出，异常恐怖，这是谁都有可能去面对的状况。只有当一方懂得心疼对方物质和精神上的开销时，这才是真正亲密也持久的健康关系应该特有的状态。

曾经我的一个朋友和一个姑娘确立了恋爱关系开始交往，女孩是个非常懂事的姑娘。某个周末的晚上他收到了女孩的一封邮件。里面大约这样写道：“星期一我晚上加班开会，你花了四十分钟从城市另一头乘地铁过来带我到楼下的饮料店喝葡萄汁，花了30块钱。星期二我们看了半价电影，70块，结束

后你陪我聊天一直走到我家楼下。星期三，我这个季度的报告出了点问题，例会上被领导狠狠训了一通，你在电话那头耐心听我抱怨了将近一个小时。星期四，在商场里逛到十点半，看见了我喜欢的机车靴和眼线笔，你非要买给我，推托再三，你还是送了我160块钱的眼线笔。星期五我们一同请假骑自行车去爬山，回来你烧了最拿手的东坡肉……

感谢你这一周的爱情，下星期一见！”谁都能看懂在抒情之外这其实是一封极为诚恳也有爱的感谢信，把一周之内小伙子为她付出的每一个点滴都列得清清楚楚，我想换做你读到这样的邮件心里也会顿时灌满无比温暖的幸福感。相比很多人来说，这样的爱情并不算昂贵，但是对于这样一对情深意切的模范情侣来讲，已经足够美好，也足够令旁观者艳羡了。

好吧，再重复一次那句话，遇上这样难得的姑娘或者小伙子，别犹豫，就娶了她或者嫁了他吧。



地下天鹅绒/文

主持人：地下天鹅绒
网络知名人士
天津人，资深煎饼馃子爱好者。崇拜物理学，因为他其实是一个物理专业毕业后来却从事网络的男青年。

邮箱：ray.hao@126.com
互动网址：love.dsqq.cn“食色男女”频道

图 | 荷尔蒙

梦境再现

树上春/文



练倒桩容易有成就感，也容易有挫败感。排了一下午队，好不容易轮上一把，小米当着众多等得不耐烦的眼神，把车稳稳当当地倒进了旁边一个车库。

“命运太坎坷了。”这是小米的口头禅。“重新来一把。”教练让她把车开出来重新来。

小米如坐针毡，如果再倒得东倒西歪，旁边的人手上有关道具的话早扔过来了。小米貌似看到一个忘词的演员站在舞台上，一堆烂鸡蛋、西瓜皮扑面而来。此时，这个窘迫的人正是小米。

他走近车旁，如同一颗定心丸。小米看到他就不紧张了。奇迹出现了，有如神助，这次车骄傲地停在规定的线以内，没轧线。换人练。

再次见到他是三个月后在club。是小米，他已在一旁坐了很长时间观察。

小米去洗手间了，有个猥琐的人鬼祟祟在小米饮料里做手脚。小米回到座位，他冲上前去与小米撞个满怀，然后一个踉跄，撞洒了那杯饮料。看着那人咬牙切齿的表情，他内心笑翻了。表面上，假装很惊喜地与小米相认：“小米，是你，我们去吃烧烤吧。”

学车的同学也是同学，拿了驾照后再没见过，三个月后能在几百万人口的城市再次偶遇，也算是缘分。秋天的夜晚，凉风习习，大排档烟雾缭绕，他点了份炭烤鱼，四根烤玉米，八串鸡翅，二十串羊肉串。坐下来准备开吃，小米发现排档的广告牌上有一行字：吃烧烤才叫生活。

小米没有问他是不是故意装偶遇。小米也没说，club的那个男人，她刚认识。他和小米共同温习了那个爱嘲笑人的教练以及在驾校的日子。

排档吃完了，他家就在附近，喊小米上去坐坐。虽是两人第一次聊天，一切都顺其自然。沾了点同学的光，好像真的认识很久。他的小屋在公寓的十五楼，一个大落地窗，小米一下子就喜欢这里。

拥抱，亲吻，拉起窗帘……他隐瞒了一个秘密，那就是三个月前近距离见过小米后，小米经常跑到他的梦里。春梦了无痕。醒来后，他尽力去回想这个梦，不同的场景，但是总是会遇到小米。以前，他尝试过去破译这频繁出现的梦，去窥探内心秘密，当时，他甚至没有跟小米交谈过。

这是怎么了？现在小米就在他的屋子里，剧情按照梦境在演绎，人生如雾亦如梦，真是不可思议。

如果您想给本版专栏作者留言，欢迎登录love.dsqq.cn，点击情感频道“食色男女”论坛留言互动，也可邮件至viviyic@126.com

书信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602室爱周刊
邮编：210005